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5年度述职报告（杨平）

作为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我严格恪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严格遵循《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公司内部规章制度，始终秉持客观、公正、独立的核心原则，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履职期间，我主动出席公司各类相关会议，认真审阅每一项提交审议的议案，审慎参与公司重大决策，持续密切关注公司生产经营、规范运作等各项情况，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态度，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与决策辅助作用，切实推动公司规范治理、稳健发展，全力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我2025年度主要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一）独立董事简介

杨平，美学硕士，现任中国图书评论杂志社社长、总编辑，中国图书评论学会常务副会长，自2025年5月19日开始任公司独立董事。1988年就职于中国图书评论杂志社至今，



任编辑、记者、副总编辑等工作，长期从事中国图书评论学会的组织工作，拥有丰富的出版行业工作经验。

（二）关于独立性的说明

我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亦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单位任职；除按规定领取独立董事津贴外，未从公司、公司主要股东及其他存在利害关系的机构或人员处获取任何其他利益，完全符合证券监管机构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不存在任何可能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形。

二、2025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一）出席董事会、股东会情况

自我任公司独立董事以来，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3 次，其中现场会议 1 次、通讯会议 2 次，召开股东会 1 次。我以现场方式出席董事会 1 次，以通讯方式出席董事会 2 次，董事会出席率 100%，确保通过董事会行使独立董事权利，维护公司利益，对董事会提交的各项议案进行审慎核查、细致研判，独立发表专业意见，切实履行监督职责。经核查，公司各项决策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规范履行决策程序，决策合法合规、程序严谨，我对全年所有董事会议案均投赞成票，未提出反对或弃权意见。

（二）参加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任职以来，我参加了2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每次会议召开前，均认真审阅相关会议资料，与公司相关负责人及业务骨干充分沟通交流，结合自身专业知识与履职经验，独立、客观、公正地发表审议意见，对所有审计委员会会议议案均投赞成票，未投出反对或弃权票。经核查，公司董事会及下属各专门委员会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要求规范运作，全体成员以认真负责、勤勉诚信的态度忠实履行各自职责，运作流程合法合规、严谨有序。同时，我组织并参加了1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求，就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客观审慎地提出专业建议，为董事会决策提供参考；参加了1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重点审议了《关于时代出版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发表了明确、适当的审核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与内部审计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

我始终与公司审计部门保持密切沟通，时常关注内部审计工作开展情况。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既定审计计划有序推进各项工作，持续健全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同时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开展内部控制审计，经核查，未发现内部控制在设计或执行层面存在重大缺陷。

在年度审计工作中，会计师进场审计后，我不定期跟踪、监督审计进展，督促事务所按计划高效推进并按期完成年报审计工作。

（四）与中小股东沟通交流情况

我积极通过公司了解投资者日常关注的公司重点事项，并结合自身的工作经验，为公司主业经营建言献策，维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在公司现场工作及公司配合情况

除现场出席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外，公司经营层及财务部门能够及时向我们通报经营管理及财务运行情况，并邀请我实地走访调研，使我能够全面、及时掌握公司经营动态。公司证券投资部积极配合独立董事履职，双方保持高效顺畅的双向沟通，为我依法履职提供了有力保障。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2025年度，自我任职公司独立董事以来，公司未发生此类事项。

（二）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 关于定期报告

我通过参加审计委员会会议，对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等两次定期报告所反映的财务信息进行审查，认为公司各期定期报告所反映的财务信息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各

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 关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5 年度，自我任职公司独立董事以来，公司未发生此类事项。

（三）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天健事务所”）的基本情况、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审查，认为天健事务所的选聘程序合规，其在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的过程中，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收集了适当、充分的审计证据，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续聘天健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提名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我作为提名委员会委员，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张堃女士、李仕兵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张堃女士自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副总编辑以来，李仕兵先生自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及分管财务工作负责人以来，勤勉尽责，较好履行各项职责。因此，同意提名



张堃女士担任公司总编辑、李仕兵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2025 年度，我通过上交所系统深入学习独立董事履职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努力提升独立董事履职能力与专业素养。履职期间，始终秉承独立、客观、公正原则，谨慎、勤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投身公司治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有效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杨平

2026 年 4 月 23 日